

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 
关于市中区青平镇 2025 年第 1 批农村村民  
住宅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批复

青平镇：

你镇《关于市中区青平镇 2025 年第 1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请示》（乐中青府〔2025〕3 号）收悉。受省政府委托，现批复如下。

一、原则同意农用地转用方案。

二、同意将你镇铁蛇坳村 5 组共计 0.009 公顷集体农用地（其中林地 0.009 公顷）转为集体建设用地，作为市中区青平镇 2025 年第 1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。

三、农用地转用批准后，专项用于农村村民住宅建设，由你镇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办理农村宅基地审批手续，相关部门应加强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审批、使用的全程监管，确保农村村民住宅合法合规建设，保障农村村民的合法权益。

附件：市中区青平镇 2025 年第 1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

地情况明细表

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7日

附件

## 市中区青平镇 2025 年第 1 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情况明细表

单位：公顷

| 序号 | 村（社区） | 组（社） | 总面积   | 农用地   |    |       |    |    |    | 未利用地 |
|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|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|
|    |       |      |       | 小计    | 耕地 | 林地    | 园地 | 草地 | 其他 |      |
| 1  | 铁蛇坳村  | 5    | 0.009 | 0.009 |    | 0.009 |    |    |    |      |
| 合计 |       |      | 0.009 | 0.009 |    | 0.009 |    |    |    |      |

备注：“农用地”一栏中的“其他”是指按国标三大类中的一级类中除耕地、林地、园地、草地外的其他农用地。

